

里田乡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711 号，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、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 号）等有关规定编制。本报告由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部分组成，内容涵盖里田乡人民政府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。电子版在清流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（<http://www.fjql.gov.cn>，以下简称县政府网）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发布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，请与里田乡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（通讯地址：三明市清流县里田乡府学路 1 号；邮政编码：365309；电子邮箱：ltxdzb@163.com；电话：7922800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 年，里田乡人民政府认真贯彻落实《条例》、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》（国办发〔2021〕12 号）、《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 2021 年全省政务公开工作主要任务分解表的通知》（闽政办函〔2021〕34 号）等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，及时、

准确地向社会公开政府信息，不断丰富政务公开内容，突出政府信息公开重点，拓宽公开形式和渠道，增强公开质量和实效，全面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现将里田乡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总结如下：

（一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。里田乡人民政府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有关规定，及时公开政府信息。制发主动公开文件 15 份，其中机构职能类 8 份，社会保障类 1 份，国土资源城乡建设类 1 份，安全生产类 4 份，其他类 1 份。

（二）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。我乡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事项，也未出现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里田乡党委和政府高度重视，明确工作责任分管领导，安排专职工作人员，实现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职责清单化。及时公开乡 2021 年度政府财政预算和 2020 年度政府财政决算，并通过半台戏等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，积极开展脱贫攻坚、扫黑除恶、环境保护等相关政策解读，保障群众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。里田乡人民政府不断丰富政府信息公开途径，除信息公开门户网站外，通过乡村政务公开栏、美篇平台、村两委微信群等途径公开政府信息、及时回应社会关切问题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。不断丰富拓展公众参与行政决策方式，向社会公众征集意见，增加政务公开工作的透明度和

参与度。组织专职工作人员，参加县政务公开业务培训，学习操作全省政务公开综合管理新平台，通过新平台，实现业务人员对人员管理、岗前培训、数据统计等业务的综合管理。提高了工作人员政府信息公开的责任意识及业务能力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钩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
	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(三) 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(四) 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	0	0	0	0	0	0	0

	无法提供信息								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0	0	0	0	0	0	0	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	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行政诉讼
------	------
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存在主要问题。2021 年，我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是也还存在一些不足之处，主要体现在以下两个方面。一是公开的信息渠道的多样性和时效性有待提高。二是政府信息公开的制度化 and 规范化有待进一步加强。

（二）下一步改进措施。一是把握好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的要求，充分利用好新平台，进一步加强对业务人员的相关知识培训，提升业务能力。二是持续加强政府公开信息的时效性和连续性，确保文件在生效的 20 个工作日内进行公开，要求每月至少公开一条信息。三是加大对政务公开的检查力度，提高政府干部对信息公开的重视，促进我乡政务公开规范、政务服务高效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

里田乡人民政府

2022 年 1 月 11 日